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延期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保荐人”）作为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能能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美能能源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延期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3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9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6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0,136.1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5,868.2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出具希会验字（2022）0045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美能能源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相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结合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2023 年 7 月 11 日、2026 年 5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终止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上海立成 9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公司募投项目变更调整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韩城市天然气利用三期工程项目	韩城美能	18,503.55	2,288.23
2	凤翔县镇村气化工程项目	宝鸡美能	19,255.50	8,506.11
3	神木市 LNG 应急调峰储配站工程项目（已终止，以自有资金置换募资投入）	神木美能	-	-
4	“智慧燃气”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项目	韩城美能	2,199.45	2,013.53
5	宝鸡凤翔机场空港新城气化工程项目	宝鸡美能	5,034.98	4,609.37
6	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建设项目	美能汇科	29,043.00	20,000.00
7	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大厦分布式绿色低碳综合能源智慧供应系统科研示范项目	美能新能源	2,488.00	1,500.00
8	收购上海立成 90%股权	美能能源	7,395.78	6,951.00
合计		**-**	**83,920.26**	**45,868.24**

注：上述项目实施主体中的韩城美能、宝鸡美能、神木美能、美能汇科、美能新能源分别是公司全资子公司韩城市美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宝鸡市美能天然气有限公司、神木市美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西安美能汇科智慧能源有限公司、陕西美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 41,433.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募集资金余额
1	韩城市天然气利用三期工程项目	2,288.23	2,183.92	95.44%	424.52
2	凤翔县镇村气化工程项目	8,506.11	8,580.72	100.88%	127.84
3	神木市 LNG 应急调峰储配站工程项目	-	-	-	-
4	“智慧燃气”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项目	2,013.53	2,053.48	101.98%	0.00
5	宝鸡凤翔机场空港新城气化工程项目	4,609.37	92.93	2.02%	4,785.05
6	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建设项目	20,000.00	20,563.90	102.82%	0.00
7	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大厦分布式绿色低碳综合能源智慧供应系统科研示范项目	1,500.00	778.45	51.90%	777.71
8	收购上海立成 90%股权	6,951.00	7,180.44	103.30%	0.00
合计		**45,868.24**	**41,433.84**	**90.33%**	**6,115.12**

注：1、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终止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上海立成9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于2026年6月8日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据此公司以自有资金置换了神木市LNG应急调峰储配站工程项目募集资金。

2、由于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的收益全部投入对应募投项目，部分募投项目存在投资进度超过100%的情形；“募集资金余额”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现金管理收益。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表内数据未经会计师审阅鉴证。

三、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延期的情况

（一）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

1、项目原投资计划及实际投资情况

“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大厦分布式绿色低碳综合能源智慧供应系统科研示范项目”系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的项目，备案号为（2306-610161-04-01-833085），项目实施主体为美能新能源，募集资金由“韩城市天然气利用三期工程项目”“凤翔县镇村气化工程项目”部分募集资金调减变更投入，项目总投资额为 2,488.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为 1,500.00 万元，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该项目为“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建设项目”的附属配套项目，项目实施的主要目的是为前述项目提供分布式绿色低碳综合能源智慧供应系统，包括通过地热能、空气能、储能（热）、太阳能等多种能源、多项技术实现多能耦合互补，实现绿色低碳的供热、供冷等清洁能源供应，同时通过互联网+物联网等新技术实现智能化管控，达到节能和高效利用，并实现科研示范效应，同时公司还将积极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该商业模式。

目前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A）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B）	利息、现金管理收益净额（C）	节余募集资金（D=A-B+C）
1	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大厦分布式绿色低碳综合能源智慧供应系统科研示范项目	1,500.00	778.45	56.16	777.71

2、项目结项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该项目分两期实施，一期完工后已符合科研示范功能定位，目前基本满足今后较长一段时间内“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建设项目”的清洁能源供应需求，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继续投入将产生投资闲置，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该项目予以结项，后续建设将根据实际需要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此外，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各环节成本控制，通过优化建设方案、严格设备采购管理等措施降低了建设成本；公司对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取得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因此产生了较多募集资金节余。

由于部分设备尚处于调试及试运行阶段或仍在质保期内，根据合同约定，验收款及质保金支付条件确认及支付时间周期较长，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 777.71 万元包含了前述验收款及质保金款项，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后续尚未支付的合同款及质保金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二）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

1、项目原投资计划及实际投资情况

“宝鸡凤翔机场空港新城气化工程项目”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取得凤翔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102-610322-04-01-618596，项目实施主体为宝鸡美能，项目拟投入金额 5,034.98 万元，本次变更前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4,609.37 万元，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九、募集资金投资的建设项目情况”。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金额 92.93 万元，全部为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 2.02%，主要为完成项目设计、项目前期手续等工作；该项目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4,516.44 万元及利息 268.61 万元，其中 4,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项目终止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宝鸡凤翔机场及空港新城区域的天然气供应，配套建设该区域的燃气输配设施，项目的实施节奏与机场主体工程、空港新城整体开发进度高度绑定。由于宝鸡凤翔机场为原军用转建民用机场，机场建设项目审批涉及国家军方及地方多级多部门，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因此配套燃气输配设施的实施完全不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同时，空港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开发实施计划尚未最终落地。受上述因素制约，公司目前尚不具备按原方案大规模开展配套燃气设施施工的条件，现阶段仅能推进前期手续办理及少量前期筹备工作。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该项目。后续公司将持续跟踪机场建设项目及空港新城建设进度，不断加强与地方政府及相关建设单位的沟通协调，在具备施工条件后将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建设。

（三）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使用计划

上述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现募投项目“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总部项目”），该项目总投资额为 29,043.00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为 20,00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0,563.9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102.82%，包括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均已全部投入、无节余。

目前该项目主体结构已经封顶，项目二次结构、屋内安装、幕墙等建设内容已基本完工，后续尚有收尾工程及装饰装修工作等需要继续投入。本次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后的募集资金 5,562.75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账户余额为准）将用于“总部项目”后期建设款项支付，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

1、总部项目本次增加投入募集资金的原因

结项、终止募投项目所产生的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投入“总部项目”后，可优先解决“总部项目”后续建设工程款、配套流动资金等缺口，避免因项目建设资金挤占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自有流动资金，降低公司整体财务成本，可为项目后续建设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

2、总部项目追加投入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本次“总部项目”追加投入募集资金是在不改变“总部项目”的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前提下进行，可直接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浪费，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投资权益，符合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公司以增资方式注入全资子公司用于实施“宝鸡凤翔机场空港新城气化工程项目”、“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大厦分布式绿色低碳综合能源智慧供应系统科研示范项目”的募集资金，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待募集资金转出完毕之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变化情况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后，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变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变化	本次变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项目状态
1	韩城市天然气利用三期工程项目	2,288.23	-	2,288.23	正常实施
2	凤翔县镇村气化工程项目	8,506.11	-	8,506.11	正常实施
3	神木市 LNG 应急调峰储配站工程项目	-	-	-	已终止
4	“智慧燃气”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项目	2,013.53	-	2,013.53	正常实施
5	宝鸡凤翔机场空港新城气化工程项目	4,609.37	-4,609.37	-	拟终止
6	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建设项目	20,000.00	+5,330.92	25,330.92	新增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7	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大厦分布式绿色低碳综合能源智慧供应系统科研示范项目	1,500.00	-721.55	778.45	拟结项
8	收购上海立成 90%股权	6,951.00	-	6,951.00	已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变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变化	本次变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项目状态
合计		45,868.24	-	45,868.24	-

注：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仅为募集资金本金，未包含所产生的利息金额。

（五）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鉴于上述募投项目调整事项，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对募投项目“总部项目”进行延期。

1、前次延期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完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5 月 16 日延长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

2、本次延期情况及原因

公司结合目前“总部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等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10 月 31 日延长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延期原因是：截至目前，“总部项目”主体结构已经封顶，项目二次结构、屋内安装、幕墙、装饰装修等建设内容基本完工，预计于 2026 年 12 月可取得项目主体工程政府备案验收手续。由于近几年宏观经济形势不断变化，项目工程量相对较大、涉及环节较多，公司在建设中不断优化调整建设方案，导致进度未达预期，现阶段项目部分收尾工程、装饰装修工作等还在有序推进。结合项目建设实际进度，项目整体预计将于 2027 年 9 月底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六）募投项目上述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延期事项，系根据募投项目客观实际情况出发，有利于全面统筹满足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避免募集资金的闲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远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延期的议案》。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合理决策，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完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延期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延期，是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市场变化和实际经营情况及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经慎重研究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大厦分布式绿色低碳综合能源智慧供应系统科研示范项目”予以结项，对“宝鸡凤翔机场空港新城气化工程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前述结项及终止形成的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全部用于“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建设项目”，并同意公司将“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美能能源总部暨西安智慧能源研究院建设项目”及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前述事项系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合理决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前述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_____

何　勇　　杨　珂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3 日